

短篇小說獎初審會議側記

記錄◎孫梓評

賴香吟覺得，「今年的參賽作品，就語言表現或小說技術的操作實力，都比去年微幅上升，但是，要嘛作者跟材料貼得太近，以至於在敘事上過度累贅繁瑣；要嘛跳躍幅度太大，以至於用過高的角度去看待被書寫的材料，最後落入通俗的結論。小說寫作的趣味，應是如何在高與低之中適當遊走。」和她同一組的何致和則認為：「很多參賽作品，題材受到新聞影響，甚至直接改編新聞，但這樣變成所見皆同，無法顯出特殊之處。另外，參賽作品常出現兩極化發展：要嘛故事性很強，但文字跟不上；要嘛文字很優美，但是情節薄弱。」何致和選稿時，特意走中庸路線，或傾向挑選故事性強一點的，「因為，是時候這麼做了。」

陳雪覺得今年參賽作品維持多樣性，每一年文學獎會有的幾類題材：鄉土、新移民……都未缺席，反而有關家族史的題材較少了。擔任評審，她希望「能挑選出較新的語言」，即使寫鄉土，也該能有新的語言、口吻，以改變大家對小說的既有想像。此外，她讀到許多「周遊列國的稿件」，她認為那些並非都是遺珠，但參賽者不斷在試，「有時候可能會押中」。陳雪說，「這表示他們相信一種得獎模式，這是我較反對的。」

甘耀明提到，似乎類型小說的參賽作品漸漸少了，「可能因為知道自己不適合文學獎了。」但他覺得這樣很可惜，並鼓勵大家能多寫類型小說，「作品只要能自圓其說，各種類型，我都願意支

持。」此次有幾篇介於「要選跟不選之間」，可能作者企圖心太大，「短篇小說畢竟有篇幅的限制，應該要留一點空間。」

童偉格表示，「讀這次的參賽作品，幾乎每篇都可以不費力地找到問題點。」很多文學獎裡會出現的題材，也都有出現：鄉土題材，小孩眼光所書寫的觀點……「看得出來，小說對這些寫作者的意義，比較像是技術上的操練；而非希望藉由小說表達出什麼獨特的處境。」

黃麗群的評選標準，「第一是語言的魅力，第二是有無具備節奏跟結構，第三是內在邏輯是否成立；若小說是一個微型世界，那它應該要有一些律法是可以說服讀者的。」她認為，「這一次參賽作品比較沒有三個優點都兼具的，因為若能三者兼具，就無可猶疑會是篇好作品了。」她與童偉格也合力挑出一些「作者清楚自己想要表達什麼、也恰如其分地表達出來的作品」。

短篇小說獎複審會議側記

記錄◎孫梓評

亦擔任第六屆短篇小說獎複審的林俊穎表示，去年有幾篇「很好看」，今年相對較弱，不過同一篇稿子未得獎還重複參賽的狀況降低了，只有一篇〈佛堂〉是見過的。他認為〈楓江水埕〉寫得滿好的，但是南部不會有「楓」呀？〈如果在夏夜，一個旅人〉初讀還好，讀第二次更覺味道。此外他也喜歡〈非殺人小說〉。

郝譽翔認為這批作品水準整齊，「甚至會懷疑好幾篇是否都為同一人所寫？」因為它們讀來扎實、平穩，敘述筆法的用力程度也相近，「雖然較少令人眼睛一亮之作，但是都有中上以上的水準。」她喜歡〈楓江水埕〉的寫景功力，黑色幽默掌握得宜，能用這樣的方式寫鄉土其實很不容易。此外，〈銀腳鍊〉的敘事氛圍鬼魅，也很有特色。〈帶著爸爸進香去〉以孩童眼光看社會底層人物，文字上不刻意修飾，語句簡潔，讀來頗有趣味。〈門神〉則有一種看侯孝賢電影的感覺，「彷彿要告訴你什麼，卻又不說破。一路隱隱約約，是很高明的功力。」她提及選稿標準，「有一些作品我沒有選，因為修辭太過累贅，或是過於用力地塞進一些看來冠冕堂皇的東西，僅是爲了參賽之故，顯得造作。」

駱以軍本來以爲此次評審過程會發生「大屠殺」，沒想到大家很快就獲得共識。在閱讀這批作品時，他歡喜地「感覺到台灣小說書寫的可能性的開展」。綜觀參賽作品，「因爲這些年書寫者的累

積，人與動物的隱喻，已經變成很結實的寫法；也有如馬奎斯初期的作品，讀來會隱隱發光。」這些小說，頗令他想到下一個世代，就算寫辦公室劇場、鄉野傳奇，「也都開始發生變化」。其中，情節略不合理者如〈賣根沙士〉，卻讓他想起電影《迷情花園》，「很多地方讀起來覺得很感人。」又如〈印尼來的人〉，「一看就知道是素人，卻有大量誘人的細節。」他覺得〈門神〉寫得非常好，那樣一個厭煩、不突出的女孩子，被置於台灣鄉野中，她在捍衛什麼？「其實也沒有真正需要她去守衛的東西，但她是一個『門神』，她只能站在那邊，時光就流過去了。」又如〈非殺人小說〉，玩了一個很漂亮的技法：城市裡的生活，諸如房間隔壁或頂樓發生的事，已經被寫過太多，但這位作者又一次寫出人的「不在場」，超越過去慣見的「偷窺」的層次。

賈以軍表示，也許因為其他文學獎字數的限定較短，「比方說五千字的小說，已經形成一個特殊物種，進化成可以把五千字寫得很強的狀況。」但如林榮三文學獎的一萬字篇幅，則會「回歸剛開始對於短篇小說的想像」，儘管某些作品有漏餡或失手的狀況，但是，讀這些作品，「會覺得自己活在當代，我可以拿小說當知識論，宛如當代的網絡，用來與社會對照。」

摸索新的可能

時間：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九日下午六時

地點：《自由時報》一樓會議室

決審委員：平路、朱天心、南方朔、陳芳明、楊照（依姓氏筆順序排列）

第七屆林榮三文學獎短篇小說獎決審會議開始，由林榮三文化公益基金會執行長蔡素芬報告收件情形：本屆共收到四百五十三篇來稿，由甘耀明、何致和、陳雪、黃麗群、童偉格、賴香吟等六位委員分三組進行初審，選出三十三篇進入複審。再由複審委員林俊穎、郝譽翔、駱以軍選出十三篇作品進入決審。

會議開始，決審委員們公推陳芳明為主席，五位評審委員針對作品發表整體看法與評審重點。

平路：《自由時報》的文學獎，一直有其書寫鄉土的傳統，也因為徵稿字數長、獎金高，每一屆都會出現經營得讓人很佩服的作品。今年這批作品也反映出此刻台灣的多元性，可惜經營不足、文字準確性不夠，格局上也較缺乏思想性與宏觀視野。台灣的文化創意產業，其多元與創意不在話下，但

落實到文學創作時，本屆與前幾屆相較，文字的想像力是退步的——或說，跟我期望的有所差距。

楊照：這幾年《自由時報》的文學獎，對於台灣所謂「新鄉土」小說，有很大的刺激，也可說是這個文學獎的最大成就。也因此，參賽作品中，關於都會的題材就稍嫌弱。過去我們在新鄉土小說中慣見將奇幻與寫實做巧妙結合，但這批參賽作品卻顯「過猶不及」——寫實的部分流於瑣碎，奇幻的點則缺乏說服力，較無恰到好處之作，或許，這也可視為新鄉土小說發展至今所遇到的瓶頸？

朱天心：我第一次擔任這個文學獎的評審，特別感受到其中鄉土題材所占比例確實較高。參賽作品似可分為兩組，其中一組是很素人的，做為作家，會看見它充滿眾多素材；但做為一個讀者，又會嫌它未經適當處理。另外一組，是很有野心奪獎的，讀它時就會警覺性高些、標準也相對嚴苛些。此外，這十三篇裡，〈印尼來的人〉已在他處獲獎，也有些篇章我曾在別的文學獎評審過程中讀過——以前我們自己參加文學獎比賽時，會很在意評審怎麼看，若未得獎，通常若干程度會自覺該篇有問題、應該重寫，或另寫他篇。現今寫作者卻不然，讓同一篇作品在不同文學獎中流浪。

南方朔：我覺得這次作品沒那麼差，只是很多作者都在摸索各種新的可能：是初步的摸索，痕跡或嫌粗糙，但我肯定這個摸索的過程。其實，全世界的小說都在變化中，不若過往那樣主題清晰明確，就像這次許多參賽作品初看散漫、細看都不錯，至少有中上的水準。或許也可以說，用知識分子的角度去看會感覺失望，用一般讀者的角度看卻覺得還不錯。

陳芳明：現在寫作者的文字技巧都沒有問題，就是故事很薄弱。而且我猜想，是否也因字數規定

較高，參賽者硬將五千字長度的故事敷衍到一萬字，便沖淡了濃度？此外，由甘耀明、童偉格等人所帶動的「新鄉土」小說風潮，自然也和過去的「鄉土」不同，過去關注本鄉本土，「新鄉土」則寫手機、電玩，內容也開始顯得都會化或者後現代。同時，愈來愈多作者書寫「新移民」，也代表所謂「本土」正被改造當中，不再只是過去苦難、悲情的鄉土，這是一個值得期待的現象。長久以來，「本土」漸漸被窄化，但文學創作正在衝撞舊有的定義。

經評審協商，先淘汰〈印尼來的人〉，首輪投票不分名次，每人圈選五篇，結果為：

四票作品

〈楓江水埕〉（平路、朱天心、南方朔、陳芳明）

〈非殺人小說〉（平路、朱天心、南方朔、楊照）

〈湊陣〉（平路、朱天心、陳芳明、楊照）

三票作品

〈門神〉（朱天心、南方朔、陳芳明）

〈鼠日子〉（朱天心、南方朔、楊照）

〈大魚〉（平路、南方朔、楊照）

一票作品

〈跟著爸爸進香去〉（平路）

〈如果在夏夜，一個旅人〉（陳芳明）

〈賣根沙士〉（楊照）

〈音樂教室〉（陳芳明）

○票作品

〈銀腳鍊〉、〈製皮師傅〉

未獲票作品不進入評比，接下來評審針對獲得一票以上的作品進行討論。

一票作品

〈跟著爸爸進香去〉

平路：作者對於小孩的眼光與說話口吻的模擬，抓得滿穩準的，從頭到尾，其步調與節奏都未失焦。但我可以放棄此篇。

〈如果在夏夜，一個旅人〉

陳芳明：故事曲折，可惜出現太多巧合。作者描述下層社會的親屬關係，寫風塵女郎領養孩子的情節很動人。但仔細想想，我應該會更支持〈非殺人小說〉，我放棄此篇。

楊照：這篇小說「太有來歷」了，包括寫孽子、寫公園，都取經白先勇；寫主角跟爸爸或兄弟之間的關係，又來自蔡明亮的《河流》，欠缺創作上的節制。

〈賣根沙士〉

楊照：我不堅持此篇。題材奇特，但稍嫌欠缺說服力。一個異性戀男人遇到人生種種挫折，感覺上也不見得會去從事小說裡所說的行業。但作者對於男人嘗試賣淫的過程與細節，很見用心。甚至會覺得，如果作者不是曾經身歷其境，還真難想像他是如何憑空創造。

南方朔：現在很多想要寫小說的人，腦中已經把小說的概念給模糊了。什麼是奇情故事，什麼是新聞小說，大概都沒了界限，把故事的內容混為一堆。這篇就是類似的狀況。

陳芳明：在紀錄片《尋找背海的人》裡有一幕，講到王文興對於剪下來的照片，還珍重地護貝起來，結果伊格言就問他：「難道你不會用Google嗎？」因為對伊格言來說，這個年代有Google，可以找到很多資料，就能用來寫小說。但老實說，護貝所保留的，並不只是能被閱讀的資料而已，還包括時間的質感。剛才南方朔所提到的，大概也有一點這樣的味道吧。

〈音樂教室〉

陳芳明：我放棄此篇。

三票作品

〈門神〉

朱天心：這篇讀來看似拉雜，但閱讀時的氣氛與作者個人美學都已被完成，小說裡的戀慕或友情，都淡得不得了，幾乎不成形，一陣風便可吹散。即便挪使社會事件，作者也不盯著寫，這等能力，就算是多年寫手，也很難做到。

南方朔：這篇小說很了不起。「門神」是保護的象徵，用來守衛一個家、傳統或是自己——這剛好就對準了小說的內容。作者寫很多看似完全不相干之事，卻全都扣緊著主題，愈讀，愈見好處。過去小說讀者要求主題清楚，但現在很多小說是讓讀者自行挖掘，就像近幾年我從瑞蒙·卡佛獲益很多，這篇小說也同樣滿布驚奇之處。

陳芳明：這是一個女孩的成長故事。一開始寫她喜歡坐在門前，彷彿是女孩在看外面的世界，其實也是神的視角。文中的對照組，是她的朋友桂香。她愛慕的男生，則是小說裡的主軸，讀完看似什麼也沒有發生，卻寫出這女孩長大的過程，裡頭有幻滅、成熟、錯誤、衝擊，我被作者的文字給吸引與感動。

楊照：我同意剛剛諸位所說的。但有一關我過不去——關於小說寫作的技法。作者從一開始到第八頁，都採取千英的 personal monitor，突然間沒有任何交代，就轉換為桂香的觀點。我可以理解作者是為了要讓讀者得知，文中幫阿祥辯護的人是千英。但是寫作本身應該是一個「承諾」，讀者跟著千英的眼睛去看世界，追隨至此，突然變為桂香觀點，到了第十頁，又變回千英。這在小說寫作上是

很大的問題。

平路：我在稿子的同一處也同樣畫了問號。我也同意各位說這位作者努力營造個人美學，但小說的紀律還是不能被忽略，要尊重作品和讀者之間的默契。如果作者重新寫一遍，當不至於有如此突兀的觀點轉移。就像瑞蒙·卡佛，他的小說看似萬花筒般呈現人生碎片，但他卻是一個最注重紀律的作者，每一段的用字，句子的長短，都嚴苛要求。

〈鼠日子〉

楊照：這篇小說主題是表現升學壓力下的情境，作者很漂亮地寫出考試的人的心情，並與老鼠的意象搭配；另外則是一旁不斷打擾的聲音，包括來自媽媽的聲音等等，很有效果。可惜之處是小說裡的那樁命案，最後的解釋顯得扁平薄弱。顯然作者想要安排一個特別的情節，卻缺乏說服力。

朱天心：這是我的第一名，我被這篇作品打動。這些年看這麼多文學獎參賽作品，包括學生文學獎時，總在暗暗期待：為何年輕寫作者，都沒有人想寫自己的生活？如今終於等到了。讀起來很感動，可謂是二〇一一年版的〈寂寞的十七歲〉。包括文中寫小倉鼠，都對照得很準確，不只是拿它做一個道具。唯一缺點是不知為何會寫到，在冬天有「鳳凰花」？還有剛剛楊照所提的命案部分，還好他就是一句帶過，沒有多做撥弄或剝削，也因此，就沒有對小說造成那麼大的傷害。

南方朔：作者想要透過一個符號，把許多東西放進去——儘管「鼠日子」是一個很好的意象，但是他要藉此比喻的東西太多了，就有了散漫的嫌疑。

楊照：其實所有的比喻都環繞著一個主題：考試。包括愛情的關係也觸及考試的壓力。

平路：好多年來，許多小說都有個通病——死亡的悲劇。這篇也同樣太仰仗悲劇性的死亡經驗，如果能把這個部分拿掉，這篇小說就很棒了。

陳芳明：正如標題〈鼠日子〉，文章一開頭就寫出你爭我奪的競爭場域。不過小說還是應該有其內在邏輯，要能說服讀者。另外，這篇的對白也稍嫌薄弱。

楊照：這篇其實沒有太多對白。但是作者使用的「眾聲」寫法，非常棒。應該是頗老練的作者才能做到。

〈大魚〉

平路：我喜歡這篇小說虛構時的想像力與無邊境性，並藉由鯨鯊來代表主角嚮往的人生或自由，說出對於另一種生活的渴望，其穩準度亦由頭至尾貫穿，充滿經營的力道。如果閱讀是一趟航行的話，搭乘這篇小說是平穩舒服的。主線旁邊所鑲嵌的其他故事，和故事主軸具有互動。在台灣仍未上映的電影《重返海豚灣》(Dolphin Tale)裡，也有與小說類似的情節，但那可能是好萊塢花了好多錢或資源，才想出一隻海豚身上裝義肢、讓牠可以回到大海。這篇小說只是作者動用自己的想像力，便創造出使用紙板為鯨鯊裝上翅鰭。雖然兩者最終都沒能如願讓海豚或鯨鯊回到大海，但那想像力的極致卻可以被讀見，很值得鼓勵。

南方朔：〈跟著爸爸進香去〉那一篇，看似講小孩，其實是重複大人的觀點；這一篇卻是純粹的

小孩觀點，是台灣版的《頑童流浪記》。我們之所以喜歡頑童，因為頑童儘管看起來壞，核心卻是好的，在緊要關頭，人性最良善的部分就會發揮出來。

楊照：真正的「頑童」，應該是小說裡的阿公吧。我之所以投它一票，也因為小說淡筆寫三代人的感情，很動人。反而是寫鯨鯊的部分我比較有疑慮，一來是鯨鯊的鰭應該跟一般所說的「魚翅」較無相關（編注：台灣捕獵鯨鯊，主要食用其肉，偶也有人獵鰭，現已明文禁止。），另外就是小說裡非寫實片段所使用的文字，太文藝腔了，尤其是最後進入鯨鯊肚子裡的部分。

平路：那個魚翅，也可能是被壞心的漁夫給割錯了……

朱天心：這篇也是得獎企圖心很強的一篇，而且它所包羅的主題：隔代教養、外籍漁工、海洋保育……相較於〈鼠日子〉更顯龐雜。但是文中所使用的想像力，其實沒有那麼具有難度——包括宮崎駿的卡通或好萊塢的電影，都已充分展演過。我之所以覺得作者「很想得獎」，因為現今文學獎參賽者似乎有個公式：選個冷門的鄉鎮，選個動人的關係，再選個比較奇怪的行業……也許有人覺得來參選，誰不是想得獎？但我自己對於「寫作的初衷」不是那麼純粹的時候，就會特別敏感。

陳芳明：我猜想作者寫的是自己真實生活的一部分，否則有些細節應該無法呈現得這樣清楚，但也因為作者所寫為自己熟悉的環境，做為小說，就仍有其缺點。此外，雖說文中主角是個「頑童」，偶爾又顯得太成熟了。

四票作品

〈楓江水埕〉

朱天心：此篇好似無可挑剔，風格彷彿延續自沈從文，好些場景又帶著一點電影《戀戀風塵》屏東版的味道。但小說裡的「楓樹」意象有點怪怪的，還包括外公墳旁的「樺樹林」，這兩種植物似乎都屬溫帶？有點令我感到困擾。

平路：這篇作品很流利、順暢，故事交代得入情入理。感情節制，也滿深刻的。小說裡的外公擁
有那種屬於老一輩的重男輕女心態，作者寫得很準確。

陳芳明：作者很完整地寫出了外公和舅公之間的角度，兩者至死才能和解，見出了人生的無奈。但用「楓樹」做隱喻，確實有點奇怪。

南方朔：所有參賽作品，這篇文章最好。它呈現了一種很純熟的「鄉土文藝腔」，和過往所讀鄉土小說的文字使用大不相同，有其傑出之處。

楊照：我沒辦法被說服。這篇作品讀起來很像做作，外公和楓樹之間的關聯無法合理解釋，作者所給的理由也太牽強。另外，作者的文字非常 inconsistent，他的對話用閩南語寫，但很多美文式敘述語言卻顯得極不搭調，除了諸多錯字，作者自創的「蹈海取魚」或「我不經意抖了一個痙顫」都顯得很詭異，這樣的語言真的很好嗎？

〈非殺人小說〉

平路：這是較特異的一篇，有推理、有密室殺人，也有破案的結局。但不管當做推理小說或文學

小說來讀，它都不會是我非常喜歡的一篇。因為一旦使用推理或密室的結構，就應該經營得更聰明，比方結尾的驚喜度應該更高，或提高讀者的費解度，在推理傳統裡，這篇就會略顯草草結案，也不太能說服我它是個聰明的推理結構。它的優點是文字充滿跳躍的閱讀快樂，雖然有時會過頭。但作者知道如何使用明快的文字去推動情節。我相信作者若願意繼續寫下去，可以在我們的推理傳統裡寫出非常有意思的作品。

朱天心：這篇乍看是用了推理小說的眼，但應是志不在此，而是藉此形式，3D畫面般把一棟公寓透視，側寫出我們的都會生活——寫都會題材的小說已經很難推陳出新，但作者卻做到了。此外，這篇作品充滿生活細節，這也是我特別在意的。近幾年讀到的稿子，有很多是對現實毫不耐煩，要不就是對現實視而不見，要不就是沒有意見，要不就是從現實取了一點材，立即跳往奇幻，虛擬一個與現實無關的平行世界。因此，這位作者要是能繼續寫下去，這會是一個滿重要也滿好的開始。

南方朔：這篇小說讓人驚喜。人生經常會發生很多事情，看似有其邏輯章法——比方當小說裡死了一個人，我們原以為作者要談的是殺人，讀下去才發現是另外的命題：我們自己的人生不完全、只好偷偷摸摸模仿別人的生活。這樣的題目，從來沒人寫過。雖然因為篇名有「殺人」二字，而生出奇怪的懸疑感，但這篇小說真正要說的，卻是我們自己人生的缺憾。

平路：我也投這篇一票，但還是不得不補充，作者所捏塑出來的「模仿」，其實是推理小說裡常用的橋段。

楊照：這個作者一定熟讀日本的短篇推理小說，因此很多地方都有點東野圭吾的味道，是一篇有趣、好看的遊戲之作。它的主題見於兩句關鍵話語：「一個敢愛敢恨的女孩被他愛得這樣平凡」，這個說法令我非常驚喜。另一句：「他們家隔壁死了一個人，他們從此過著快樂幸福的日子。」如果真能至此收尾，真的會比很多其他作品更具說服力。但不知作者是否爲了參加文學獎，心裡有所顧忌，最後才又加了一段蛇足？遊戲之作也可以是好小說，作者有些描寫很細膩、令人激賞，連一些小細節都在「玩」，像是做爲小標題的「星期一，猴子穿新衣」等。推理的部分也中規中矩，雖若真要挑剔，也還是有破綻，比方說電視新聞不可能報導得那麼仔細，還有像學妹的借書清單中有《在德黑蘭讀羅莉塔》，當時應該還沒有這本書。

陳芳明：小說裡有個關鍵是小孩畫的那張圖。讀到圖裡所畫的紅靴子，我就開始被作者說服，跟著他所安排的線索前進，最後才知道原來是出於「模仿」。此外，我很喜歡作者敘述時的「速度」。

〈湊陣〉

楊照：這篇是所有參賽作品中字數最少、卻也是最完整，且缺點最少的。作者很集中地談家族情感，講女人的角色和台灣鄉土裡女人的位置，比〈楓江水埕〉裡寫男的、女的都能當狀元好得多。小說裡面有很多感情描述得很細緻，顯然經過特別安排。唯一有嚴重漏失的，應是對於主角陳十一結婚、離婚的過程，完全沒有任何一點細節去交代。

平路：我覺得這篇不錯，題材跟它選擇的形式很切合，從頭到尾掌握得穩準，但我倒沒有覺得文

字有那麼好，寫這麼好玩的陣頭的故事，文字應可再靈動一些。此外，敘述者的注視，有其沉重與內斂的一面，沉重處比方提及歷亞斯的雕刻風格，或談論到原住民與面具與自我之間的關係，雖可解釋為嘗試加入多元傳統，但因為讀起來感覺「不夠」，或說，太濃縮了，就覺得還不如不要這個部分；或者，建議以詼諧或其他方式帶過即可。同時，作者寫到陳十一時，為何要強調她有「小鹿似的恐懼」？

楊照：因為陳十一本身就有一種驚慌，作者似也藉此暗示這與她婚姻的失敗有關。事實上，作者描寫父親角色的鮮活程度超過陳十一。所有參賽作品中，也只有這篇敢從頭到尾都很光明。

朱天心：它唯一的缺點，就是好到不像真的。裡头的角色父慈子孝、兄友弟恭，每個人都是一種愛滿滿的狀況，彷彿現代傳奇。但做為一個讀者，讀了這樣的作品，心裡還是會有種暗暗的期待——希望它是真的。

陳芳明：作者必然對傳統信仰與工藝的知識很熟悉，裡頭寫陣頭本不屬於女人參與，讓人想起張文環的〈闍雞〉。至於陳十一跟歷亞斯那段討論，我覺得是好的。要遵守傳統還是藝術，本就是兩難。這篇小說的問題是，它的衝突點，都很快就化解了，沒有再多著墨。假使前面的衝突能寫多一點，後面的完滿會顯得更好。

南方朔：確實，這篇小說所有的衝突點，到了後面就統統不見了。比方寫原住民議題、主角跟父親之間的緊張關係、妹妹懷孕的部分……所有被提出的衝突，應是很可以被討論的，但是都不見了，

只留下一個皆大歡喜的結局。因此，我覺得這篇小說寫得太清淡了。

所有獲票作品討論完畢，〈跟著爸爸進香去〉、〈如果在夏夜，一個旅人〉、〈賣根殺士〉、〈音樂教室〉四篇，評審決定放棄。針對其餘六篇獲票作品進行第二輪投票，圈選其中四篇，最高4分，最低1分。計分結果依得分高低排序如下：

〈湊陣〉 12分

（平路 1分、朱天心 3分、陳芳明 4分、楊照 4分）

〈非殺人小說〉 11分

（平路 3分、朱天心 1分、南方朔 1分、陳芳明 3分、楊照 3分）

〈門神〉 8分

（朱天心 2分、南方朔 3分、陳芳明 2分、楊照 1分）

〈楓江水埕〉 7分

（平路 2分、南方朔 4分、陳芳明 1分）

〈鼠日子〉 6分

（朱天心 4分、楊照 2分）

〈大魚〉 6分

（平路 4分、南方朔 2分）

評審經討論後，同意依分數高低給獎。本屆首獎〈湊陣〉，二獎〈非殺人小說〉，三獎〈門神〉，另三篇因為都屬某一位評審心中首獎，最後決議將〈楓江水埕〉、〈鼠日子〉、〈大魚〉三篇同列佳作。



小說獎決審簡介



南方明

一九四六年生，台灣大學森林研究所畢業，文化大學實業計畫研究所博士結業。曾任《新新聞》總主筆等。著有《笨蛋！問題在領導》、《語言是我們的居所》、《回到詩》……多冊關注社會、語言、詩等不同主題的文集。

陳芳明

一九四七年生。台灣大學歷史研究所畢業。現任政治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所長。曾主編《五十年來台灣女性散文·選文篇》等；著有散文集《昨夜雪深幾許》等；詩評集《詩和現實》等；傳記《謝雪紅評傳》等，甫出版《台灣新文學史》。





平路

一九五三年生，美國愛荷華大學數理統計系碩士。曾任香港光華文化新聞中心主任。著有長篇小說《東方之東》等，短篇小說集《百齡箋》等，散文集《香港已成往事》等。

朱天心

一九五八年生。台灣大學歷史系畢業。曾主編《三三集刊》，並多次榮獲時報文學獎及《聯合報》小說獎，現專事寫作。著有長篇小說《初夏荷花時期的愛情》等；短篇小說集《漫遊者》等；散文集《獵人們》等。

楊照

一九六三年生，台灣大學歷史系畢業，美國哈佛大學博士候選人。現為《新新聞》週報總主筆。著有長篇小說《吹薩克斯風的革命者》等；中短篇小說集《背過身的瞬間》等；散文集《我想遇見妳的人生》等；文化評論集《霧與畫：戰後台灣文學史散論》等；現代經典細讀系列：《馬奎斯與他的百年孤寂：活著是為了說故事》等。